

南投縣中峰國小 114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

- 壹、 依據：本校 114 學年度訓導工作計畫。
- 貳、 目的：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，確保學生安全，維護交通秩序與道德觀。
- 參、 工作項目及實施要點：

工作項目	實施要點	負責單位
一、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	1.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、教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 訓導組長、教學組長、人事、護理師、學年主任、家長會長、鯉潭派出所主管，擔任交通安全委員會委員及相關職務。 2.每學期開學後及結業前各開會一次。 3.審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。	教導處訓導組
二、舉行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座談會	1.每學期座談會二次，由校務會議參加人員組成。 2.統一觀念及教學法，交換教學經驗。 3.貫徹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，交付之計畫並實施之。	教導處訓導組